

2023 年度广州市花都区气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花都区气象局的主要职责是：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实施本区域气象行业管理；组织拟订本区域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负责本区域气象站网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2. 承担本区域应对气候变化的气象基础工作和大气成分评估、预报、预警工作；负责领导、组织本区域气象灾害防御、突发气象灾害应急监测工作；根据天气气候变化情况及防灾减灾工作需要，及时向有关部门提供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等信息；负责组织本区域气象防灾减灾体系的建设，承担气象公共安全技术支持工作。

3. 负责本区域气候资源的普查、测验、开发、利用和管理；负责组织管理本区域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以及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期间的安全检查和事故防范；负责雷电等气象灾害事故的调查和鉴定工作；负责制定重大规划和重大工程项目、危险化学品场所气候可行性论证和雷电灾害风险评估办法，组织气候可行性论证和雷电灾害风险评估活动的监督检查。

4. 承担本区域气象情报、气候资料收集处理和气象预报、

预警信息的制作及发布；负责本区域气象信息网络系统建设和管理和气象信息化工作；负责本区域气象观测资料审查认定；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

5. 负责组织管理雷电灾害防御工作，加强对防雷工程设计、施工、检测单位资质管理，组织做好防雷装置图纸审核和工程竣工验收、防雷设施安全检查及雷电防护组织安全检测，履行防雷安全生产社会管理职责；负责本区域防雷设施的检测、雷击风险评估业务和雷电灾害技术鉴定工作；承担雷电监测资料初级产品集中接收、处理与应用技术服务，定期编制发布雷电监测报告。

6. 负责气象法律法规实施和气象社会管理工作；负责气象行政许可工作的综合管理和指导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系留气球活动审批及监督管理工作。

7. 承担上级气象主管机构和本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成效

2023年，广州市花都区气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上级部署和本局年度中心工作，坚持以党建引领气象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气象科技能力现代化和社会服务现代化，加强上下协同、部门联动，做好气象监测预报预警服务和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应对工作。

一是不断完善部门应急联动机制，建立并不断完善高级别预警和应急响应外呼“双重叫应”机制，利用政务云平台推进部门数据共享和平台共建共用。二是不断提高大应急服务质量，持续完善重要天气研判工作机制，在“131631”递进式服务模式基础上建立短临“三区”服务模式，灾害性天气提示和预警提前量明显增加。三是不断创新为农服务场景建设，在“雨窝”地区新建自动气象观测站4个，提高农村多灾地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为粮食安全和“菜篮子”稳产保供做好关键农时和重大天气过程的气象服务，为全区161家种植业产品生产主体提供直通式服务。四是不断扩大预警信息覆盖面，重大灾害性天气过程积极主动提供过程预测预报信息和气象灾害防御图文信息，借助“广州花都发布”微信公众号等本地权威新媒体平台和“广州日报”等媒体向公众发布灾害性天气过程预报预警和灾害防御科普信息。五是不断深化“气象+”科普研学体系，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点，打造成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阵地，构建“气象+”科普联动圈，形成“气象+航空航天、气象+现代都市农业、气象+生态、气象+冰雪旅游、气象+科创、气象+传统文化”等六大矩阵特色品牌线路。六是不断加强气象安全监管和防雷技术服务，持续开展安全抽检，不断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成果，持续落实“放管服”改革任务。

2.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2023 年度 4 项重点工作任务：提升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能力、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防范能力、加大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科普宣传力度、提升重点领域服务保障能力。我局较好地完成了各项重点工作，实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实施过程规范，效果良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度我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牢把握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战略定位，对标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总要求，以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为总抓手，进一步加强重大灾害性天气监测预报预警工作，提高灾害性天气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提高气象服务保障民生能力；加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及重点行业的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全力提升气象防灾减灾效能。实现提升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能力、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防范能力、加大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科普宣传力度、提升重点领域服务保障能力的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能力。持续完善重要天气研判工作机制，在”131631”递进式服务模式基础上建立短临“三区”服务模式，灾害性天气提示和预警提前量明显增加。**二是**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防范能力。加强与区委宣传部、融媒体中心沟通，重大灾害性天气过程积极主动提供过程预测预报信息和气象灾害防御图文信息，借助“广州花都发布”微信公众号等本地权威新媒体平台和“广州

日报”等媒体向公众发布灾害性天气过程预报预警和灾害防御科普信息。三是加大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科普宣传力度。按照“五有”标准，积极将花都区气象天文科普馆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点，通过做强理论政策宣讲、做优实践阵地建设、做精文明实践品牌、做通共建结对桥梁、做好实践志愿服务，打造成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阵地。四是提升重点领域服务保障能力。在“雨窝”地区新建自动气象观测站4个，提高农村多灾地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为粮食安全和“菜篮子”稳产保供做好关键农时和重大天气过程的气象服务。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3年我部门总收入合计1,369.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44.69万元，其他收入25.20万元；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1,374.90万元，部门总支出1,369.89万元，预算完成率99.6%，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整体支出预期目标。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我局印发了《广州市花都区气象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与实施、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及公开的相关要求。工作中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印发的《花都区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要求，开展绩效评价相关工作。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根据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关于项目入库及预算编制有关要求，全面梳理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

目标和项目入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合理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绩效运行监控情况：年中组织开展了 2023 年绩效运行监控，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进行监控；对部门预算所有二级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运行开展日常监控，所有项目实施情况较好，预期能达到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对项目支出进度、项目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监控等有效管理，推动本部门重点工作开展，提高了资金使用绩效。

绩效评价开展情况：按要求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从部门整体管理效率和履职效能两个维度进行自评。完成了本部门 9 个二级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自评覆盖 1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要求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通过对本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工作成效以及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分析，从部门整体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个维度进行自评。自评得分 98.9 分，评价级次为优。从自评情况看，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实施过程规范，效果良好。

（二）履职效能分析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我部门履职效能围绕提升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能力、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防范能力、加大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科普宣传力度、提升重点领域

服务保障能力等四大主要工作任务选取代表性产出和效益绩效指标，各指标均已完成，自评 40 分，得分率为 100%。

部门预算支出情况：我部门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9%，自评得分为 9.9 分，得分率为 99%。

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预算资金执行有待提高，接下来我部门将进一步加强统筹谋划，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提升绩效运行水平。

（三）管理效率分析

全年重点任务项目支出主要涉及气象设施建设维护经费、气象公共服务保障经费、广州市花都区气象局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预报预警业务经费、气象天文科普馆经费等项目，全年项目支出完成率接近 100%。

我部门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对管理效率进行了分析，自评得分为 49 分，得分率为 98%。

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部分合同未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接下来我局将加强管理，强化培训，由专人负责采购合同管理工作，切实提高合同签订和备案的时效性。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预算支出的均衡性和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府采购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和计划性，统筹推进全局预算执行；二是加强政府采购业务的培训
工作，优化政府采购内部管理流程。